

ATM机被装摄像头和读卡机

储户存款被盗刷 银行全额赔偿

晨报讯(记者 郭坤)因不法分子在ATM机上安装了摄像头和读卡机等设备,致使储户李先生的3万元存款不翼而飞。李先生认为该银行存在过失,将其诉至法院。10月18日,记者获悉,山城区法院民二庭就这起案件进行了调解,最终银行同意赔付原告李先生3万余元的本金及利息,原告李先生撤诉。

李先生说,前段时间他在某银行取款时,发现自己的借记卡里少了3万元,遂报案。警方通过调取监控录像,发现李先生7

月9日取款前半小时左右,一男子在ATM机上安装摄像头和读卡机等设备。另一银行的监控录像显示,7月9日8时许,该男子从ATM机取走现金若干。而李先生的银行卡取款记录显示,3万元被取走的时间正是7月9日8时许,这显然是一起ATM机被动手脚致储户存款被盗案件。

山城区法院民二庭接收这起储蓄合同纠纷案后,法官经过详细调查认为,李先生作为普通的借记卡持有人,对自助银行的ATM机不具备专业知识。在李先生的借记

卡和密码未丢失,也未委托他人使用的情况下,李先生对借记卡信息和密码被窃取不应承担责任。银行未能及时履行告知预防犯罪手段和保障交易场所安全的义务,是犯罪分子得逞的主因,应承担责任。案件中,犯罪分子利用窃取的借记卡信息和密码伪造借记卡到ATM机上取款,作为储蓄合同凭证的真借记卡并没有用于交易,不能视为银行与李先生达成交易。法官在开庭前主持调解,最终银行同意赔付李先生3万余元的本金及利息,原告撤诉。(线索提供:姜晓利)

会员卡上标“通用” 持卡消费被“限用”

山城区一蛋糕店被责令整改

晨报讯(记者 郭坤)“卡上明明标着通用,怎么到店内消费又说不能用?这不是在欺骗消费者吗?”山城区的龚女士因拿着一张某蛋糕店的VIP卡买不到想要的商品而十分生气,随后来到山城区工商分局奔流街工商所投诉。10月18日记者获悉,工商部门受理了龚女士的投诉。调查清楚后,依法责令该蛋糕店整改,并罚款1000元。

据工商执法人员介绍,龚女士所办理的这张卡是某蛋糕店的VIP会员卡,共标有六项使用说明,第一项写着“此卡可在指定的各连锁店使用”。工商执法人员在这家蛋糕店进行调查时,店员陈某承认该卡为该店所发,各个连锁店通用。“既然通用,消费者怎么买不到想要的商品?”工商人员要求店员做出合理解释。店员指着会员卡使用说明第四项说:“敬请遵照本公司规定使用”,这不标的很清楚?我们规定特价商品除外。”执法人员同时看到会员卡使用说明第六项印有“此卡最终解释权归本店所有”字样,执法人员调查后认为,该蛋糕店发放的VIP会员卡涉嫌合同违法,决定对其进行查处。

该蛋糕店发放的会员卡标注“请遵照本公司规定使用”和“此卡最终解释权归本店所有”的字样,违反了《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山城区工商分局依法给予该蛋糕店责令整改,罚款1000元的处理。

(线索提供:户东翔)

老太家中遇害 警方三天破案

晨报讯(记者 韩文雪)10月16日记者从公安部门获悉,警方仅用3天时间,就侦破一起入室抢劫杀人案。

2012年10月10日21时,山城区春雷派出所接到市公安局110指令:辖区东窑头村村民付某报案称其80岁的婆婆李某死在自家屋内,身上有刀伤和血,疑似被他人杀害。接警后,警方迅速赶到现场。

原来,事发当天该村某村民家中办喜

事,受害人李某的家人都前去帮忙,只有80岁的李某一人留在家中。傍晚6时多,李某的儿媳回家没有看到婆婆,就联系家人到婆婆常去的几个地方寻找,结果找了两个多小时也没找到。后来,家人拿钥匙打开李某锁着的房门,竟然发现李某死在了自己的屋内,于是赶紧报警。

经过调查,警方发现闫某有重大作案嫌疑。此前闫某曾因抢劫犯罪两次被判刑,具

有较强的反侦查能力。10月13日晚8时许,警方在山城区汤河街西段汤河花园附近一砂锅摊发现了闫某的踪迹并成功将其抓获。经过审讯,犯罪嫌疑人闫某交待了10月10日在东窑头村以租房为由,对受害人李某实施抢劫杀人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闫某因涉嫌抢劫杀人被依法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线索提供:赵庆军 王宁)



10月18日,市第十八中学田径运动会开幕,同学们在竞技场上充分展现了青春和活力。近年来,该校先后被授予“鹤壁市传统体育项目学校”和“青少年足球传统学校”等荣誉称号。图为女子跳高比赛现场。晨报记者 郭坤 摄(线索提供:宋红军)

民房内制造储存爆炸物引发爆炸 漏网罪犯一审获刑5年

晨报讯(记者 陈志付)山城区第十小学家属院发生的一起爆炸案在时隔几年后终于尘埃落定。10月17日,该案中最后一名犯罪同伙李某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至此,该案中的4名同伙均因非法制造、储存爆炸物犯罪受到了刑事处罚。

2008年12月20日,位于山城区汤河街西段的第十小学家属院突然发生爆炸,3间民房在爆炸中被毁,一人被炸伤。

后经查明,此案是由李某与另外3名同伙在第十小学家属院租房非法制造、储存雷管所致。4人在案发前的两个多月中制造并

储存了19237枚雷管,这些雷管还未销售就引发了爆炸。

案发后,除李某外其他3名同案犯相继落网并被判刑,而李某则畏罪潜逃并一度销声匿迹。2011年11月,李某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自首。

法院在审理李某一案中认为,李某的行为构成了非法制造、储存爆炸物罪。李某犯罪后主动投案自首,应当减轻处罚。李某此前曾因抢劫犯罪被判刑,系累犯,可依法酌情从重处罚。遂依法判处李某有期徒刑5年。(线索提供:赵晴)

五人喝酒正酣 两人突然呕吐

瓶盖漏气致啤酒变质所致

晨报讯(记者 郭坤)10月7日晚,山城区居民李某约了几个好友相聚开怀畅饮,当喝到最后一瓶啤酒时,其中两人突然呕吐,随后被送往医院。李某赶紧检查啤酒是否有问题,发现剩下的最后一瓶啤酒竟然有液体浑浊的现象。第二天,李某到山城区工商分局红旗工商所投诉。

李某说,7日晚他在红旗街西段某烟酒店内购买两件(每件12瓶)某品牌啤酒,当晚和朋友共5人饮用时,两人出现呕吐现

象。红旗工商所执法人员立即联系了该啤酒销售代理商,并通过厂家了解情况。经查,啤酒瓶上标注的生产日期为2012年7月31日,保质期为一年,因此断定啤酒未过期。进一步检查后,发现瓶盖一侧稍有变形,因此判断啤酒瓶内的异物应是瓶盖漏气所致,排除了人为因素。

经协调,厂家通过啤酒销售代理商,一次性赔偿李某六件啤酒。

(线索提供:户东翔)

巡回审判 进基层 法律知识 入民心

近日,鹤山区法院民一庭的法官驱车来到中北街道办事处东岭社区,对一起因交通事故引发的确认合同效力纠纷进行巡回审判。

2011年11月1日,马某驾驶二轮摩托车与行人和某相撞,造成和某受伤,经交警部门处理,认定马某负事故全责,经交警部门调解,当事人双方达成协议,由马某赔偿和某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住院伙食补助费等16364元。马某支付了2000元后,不再给付剩余款项,双方发生争议诉至法庭。诉讼中,马某认为调解协议不合法,不仅没有和某的签字,而且当事人双方协议只是赔偿医疗费,马某提出了反诉,要求撤销该协议。由于交通事故引起的纠纷比较多见,民一庭决定到社区开庭使群众受到教育。

此次开庭吸引了附近很多群众前来旁听。庭后,审判长又向旁听群众宣传了《道路交通安全法》,提醒有机动车的群众,应及时购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责任保险。购买了交强险的群众在发生事故后,和受害人在调解时应征求保险公司的意见,以最大限度减少自己的损失。群众纷纷表示,以后可不能贪图便宜,以免省了小钱赔大钱。

鹤山区法院民一庭的法官们在送达、调解、巡回开庭等不同审判阶段,有重点地进行法律宣传,指导群众如何正确处理多发性、普遍性纠纷,有理有据地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为维稳筑牢了第一防线,打造了解决纠纷第一关口,逐步建立完善富有鹤山区特色的巡回审判工作机制,受到了当地群众的一致好评。(陈良玉)

鹤山区:荒山河滩变“绿色银行”

晨报讯(记者 柯其其 通讯员 王贵福)“你现在看到这里是大片的杨树林,前几年,这里只有光秃秃的卵石河滩。我承包河滩后,鹤山区林业局无偿给我提供了杨树苗,使我下定了绿化这段河滩的信心。在没有土壤的河滩上刨坑、栽树……几年间,河滩上就变成了高大的杨树林。再过两年,我就能办证间伐了。说一句赶时髦的话,这段600亩的河滩就是我的‘绿色银行’。”10月18日,鹤山区姬家山乡河滩承包人郭买生对记者说。

在鹤山区姬家山乡张陆沟村农民赵喜生承包的荒山上,记者看到漫山遍野的树林很是壮观。侧柏、五角枫、杏树、杨树、梨树、桃树等将2000余亩荒山装扮成了“花果山”。“能发展到今天,多亏政府无偿提供树苗和技术等方面的支持。”赵喜生说。

据悉,近年来,鹤山区把“生态鹤山”建设作为产业发展战略目标之一。在加大林业投入,制订优惠政策的前提下,大力推进林权制度改革,对鹤山区荒山、荒坡、荒沟、荒地进行公开拍卖或承包,建立起责任权利相统一的林业新机制。充分调动群众承包荒山的积极性,走群众自主经营的发展道路。另一方面,封山育林,保护生态树木自然生长,实施和坚持造林工程队造林,保证苗木成活率在85%以上,并适时开展补植补造工作。

如今,鹤山区承包荒山的农户达83户,承包荒山面积34000余亩,占全区“四荒”面积的49%。鹤山区森林覆盖率达到47.2%,取得了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的双丰收。